

孤独的诗意表达

□ 高自发

“即使最狂热最忠贞的爱情，归根结底，也不过是一种瞬息即逝的现实，唯有孤独永恒。”马尔克斯的“孤独永恒说”，让人顿生一种莫可名状的绝望与无力之感。孤独仿佛一个面目狰狞的幽灵，在人间肆意游荡，任谁都难以摆脱它的纠缠。对孤独的表达，常人不免会道一声“寂寞”或者“无聊”，而文人墨客却往往有独特的体悟，他们笔下的孤独，似乎更诗意一些。

李清照在《声声慢》里这样描述她的孤独：“满地黄花堆积，憔悴损，如今有谁堪摘？守着窗儿，独自怎生得黑！梧桐更兼细雨，到黄昏、点点滴滴。这次第，怎一个愁字了得！”靖康之变后，遭受国破、家亡、丈夫死去三重打击的李清照，郁郁寡欢，她的词里再也找不到早年清丽明快的颜色了。在某个秋日，她倚着窗默默独坐，思念如晚霞浸染整个黄昏，油然而生的孤独与痛苦之感，恰如那绵绵不绝的凄

风冷雨。从黄昏到黑夜，是漫长而又漫无目的的等待，无尽的孤独仿佛慢慢涨起的潮水，让人艰于呼吸。黑夜来临又怎样呢？不过又是垂泪到天明的一夜而已！李清照“独自怎生得黑”的日子，淹没在茫茫的寂静而又孤独的大海里，彼岸都是丈夫的影子。

李密则在《陈情表》里只用一句“茕茕孑立，形影相吊”，便把孤独写到了极致。祖母年事已高，卧病在床，既然“既无伯叔，终鲜兄弟”，李密只能亲自端汤送药了。李密对孤独的表达颇为艺术，他没有撕心裂肺地呼喊，没有低回委婉地哀怨，却只用八个字，就把自己孑然一身、孤独无助的境况写得淋漓尽致。尽管这句子有其夸大的一面，然一个人孤独到只能和自己的影子互相慰问，其凄凉境地不得不让人莫名地生出些许同情。难怪晋武帝司马炎读过《陈情表》后大为感动，准许李

密先为祖母尽孝，后为国家尽忠。

同样是表达孤独，李白竟然把孤独渲染得十分热闹，比如那首《月下独酌》：“花间一壶酒，独酌无相亲。举杯邀明月，对影成三人。”明明一个人饮酒，偏要说三人，看官以为多热闹，细瞧仍然孤零零一人。诗人放浪形骸的性格可见一斑。虽然透着怀才不遇的极度凄凉，但偏偏要表现得自得其乐、狂放不羁，李白不愧“谪仙人”的称号。

与李白“静中取闹”的孤独不同，苏轼则是“闹中取静”。有一次，苏轼与好友袁毅、刘季孙一同游山玩水，作诗唱和，他在《点绛唇·闲倚胡床》中这样描述：“闲倚胡床，庾公楼外峰千朵。与谁同坐。明月清风我。”即使与好友伴游赋诗，玩得十分开心，闲下来后，苏轼仍然会陷入“明月清风我”的孤独中不能自拔。与李白举杯邀月的狂放不同，苏轼是静静地和明月清风同



坐，在这寂静中，苏轼想了什么，跟清风明月说了什么，不得而知，但我们分明在词中看到一个孤独的灵魂。这又是一个多么有趣的灵魂啊，苏轼在词尾写道：“风月平分破。”我且把这清风明月和好友一人一半平分了吧，美景应该共赏，岂能独吞？

独自一人，享受宁静的生活，未必就是孤独；与很多人共处，看似热热闹闹，如果不能融入圈子或者心在别处，反而会觉得分外孤独。其实，很多时候，灵魂上的孤独才是真孤独！作家毕淑敏曾说：“在生和死之间，是孤独的人生旅程。保有一份真爱，就是照耀人生得以温暖的灯。”既然人生不过是一段孤独的旅程，那么我们就应该积极地寻找生活的意义和价值，用真爱点燃那盏温暖的灯，先照亮自己的内心，再照亮前行的路，孤独也就变得诗意而又永恒。

——摘自《今晚报》

点滴

物理与情理

□ 梁漱溟

现代很多人会动不动拿人的生物学本性说事，奉行达尔文主义，相信丛林法则——弱肉强食，是这个世界颠扑不破的真理。弱肉强食是物理，它是客观存在的、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，你喜欢与否，它都存在。可是在物理之外，人类社会还有情理，就是我看到弱者被欺负，看到血腥的一面，会本能地感到不舒服、不公平，这就是人的情理。有些事情，物理上说得通，但是情理上过不去。人既要遵循物理，也要遵循情理，如此才能保持平衡。

——摘自《读者》

和睦久昌

□ 江泽涵

《绝境铸剑》中，陈宅悬一匾，上书“和睦久昌”。不用说地主大户，就是挂在市井小民家，此匾也有一番警醒意味。

多少人家，天时地利，本当兴盛，却折于细末。

有家业之人不轻易与人计较，未必是修养，更怕致怨；光脚的守和气，是讲精进的氛围，没准儿多年后也是一个富贵家。碎事，损心力，赢了也算输；倘结下梁子，累世不解，被逮着机会使个绊子，就有得受了，可憾，还不知因何而伤。

缘起一事，无非要不要还击。且一让，看后招；若对方也不敢过，不妨到此为止。

——摘自《知识窗》



知足还是餍足

□ 鲍鹏山

孔子在周游列国的过程里，在卫国待得时间最长。卫国是君子之乡，贤人多，如史鱼、蘧伯玉、宁武子、公子荆等。

我们现在来看看孔子眼中的公子荆。

《论语·子路》记载，孔子谈到卫公子荆时说：“善居室。始有，曰：‘苟合矣。’少有，曰：‘苟完矣。’富有，曰：‘苟美矣。’”

孔子说，卫国的公子荆善于管理家业。开始有些财产时，他说：“差不多合乎我的要求了。”财产稍有增加时，他说：“差不多完备了。”到财产富足时，他说：“差不多非常美好了。”

孔子夸公子荆“善居室”，不是指他善于积累财富——孔子对善于聚财的人，抱有深刻的戒备之心，连对子贡都如此。孔子夸奖公子荆，是称赞他对待财富的心态。公子荆的财富状况，有三次变化：始有，少有，富有。但他的快乐是持续的，他在家庭财富积累的每一个阶段都很知足，不贪婪，不奢求，在有限的财富中感受到满足和幸福。下一阶段没来之时，不奢求；下一阶段既来之时，不拒绝。素贫贱行乎贫贱，素富贵行乎富贵。

一句话，公子荆值得赞扬和学习的智慧在于——知足常乐。

知足常乐，一般人理解为：懂得满足，便会常常快乐。这样理解，很好。

但是，这个“知足”的“知”，不光是我们常说的“懂得”，还有“感知”的意思。因为，快乐不是源于对因何快乐的理性认知，而是来自于对快乐生活的感性体会。

懂得“知足常乐”的道理，并不能真的就此而快乐。快乐在于，我们的心灵能否在有限中感知无限，在单薄中感知丰富，在缺憾中感知圆满，在匮乏中感知充足。

一句话，能否在不完美的世界中感知幸福。

我们有感知色彩的“视觉”，感知声音的“听觉”，感知滋味的“味觉”。但是，自然还赋予我们更为重要的能力：一种感知幸福的知觉。这种知觉，我们可以称之为“足觉”——一种对满足的感知能力。

足觉，是一种心灵的感知能力，是比视觉、听觉、触觉更为重要的知觉能力。

世上有自感幸福的盲聋之人，也有倍感不幸的聪明之人。前者丧失了视觉和听觉，却保有足觉；后者耳聪目明，却丧失了足觉。

失去了味觉，就不能感知滋味。失去了听觉，就不能感知音乐。失去了视觉，就不能感知色彩。而失去了足觉，就不能感知幸福。

足觉，让我们感知人间的温暖，感知世界的诗意。拥有足觉，才会知足。

多少失去足觉的人，沉沦于物欲之海，欲壑难填，贪得无厌，与物相刃相靡。最终麻木不仁，灯红酒绿，醉生梦死。

所以，一个人拥有足觉，保持自身感知幸福的能力，比贪得无厌地去追求外在物质的餍足更重要。因为，对幸福来说，“知足”比“餍足”更接近“幸福”的本质。

——摘自《肥东晚报》

文苑

“觅之”的气度

□ 蓬山

阿桂是清代乾嘉年间的重臣，担任领班军机大臣十余年，身兼将相，位居乾隆宠臣和珅之上。《清史稿·阿桂传》评价：“然开诚布公，谋定而后动，负士民司命之重，固无如阿桂者。还领枢密，决疑定计，瞻言百里，非同时诸大臣所能及……”

《啸亭杂录》中载，阿桂有一匹御赐良马，某日脱缰而去。马夫前来报告时，阿桂正在看书，只回答两字：“觅之。”后来马被寻回，下人又来复命，阿桂又只徐徐说了一字：“好。”仍读书如故。

清人笔记中有关阿桂的记录甚多，对其操守、气度多有称赞。前述问答中区区三字，已可窥一斑，可谓颇得大臣之体，亦足为管理者借鉴。

一来，丢失御马，非同小可，马夫定已诚惶诚恐，极度紧张，恨不得即刻补救。此时当务之急是找马，而非惩罚过失。若上级雷霆一怒，成为下属不堪之重，反而耽误找马。想来阿桂心中并非不急，但不动声色，轻描淡写一句“觅之”，疏解下属情绪，使他们全力投入工作。二来，齐家治国本出一理，阿桂既是当国宰辅，又是一家之长，其角色重在让家国运行有序，人们各司其职，而非插手干涉琐屑细节。既然找马目标已定，让家丁放手去做便是，又何须赘言呢？

阿桂的修为与家教有关。其父阿克敦也是朝廷一品大员。阿桂年轻时，阿克敦某次问其如何治理刑狱，阿桂回答：“行法必当其罪，罪一分，与一分法，罪十分，与十分法。”本以为应答得当，孰料遭到怒骂。阿克敦说：“罪十分，治之五六，已不能堪……且一分罪，尚足问耶？”阿克敦所言，用现代眼光看，似乎有失法治精神，但很符合当时的实际情况。刑狱往往愈求愈深，上司要追究一分，下属可能就要加压两分，势必牵连越来越广，因此重在“适中而止，则情法两尽”。

阿桂谨守教训，冲和有度，为官甚正。权势熏天如和珅者，也对阿桂敬畏有加。

——摘自《领导文萃》

赐稿邮箱：dtwblz@163.com



中共大同市委主管主办 大同日报社出版 电话:0352-2050272
编辑部地址:大同市御东行政中心21层22层 邮政编码:037010

承印:大同日报传媒集团印务公司
广告经营许可证:140200400009

电话:0352-2429838
广告热线:0352-5105678

发行热线:0352-2503915

自办发行
单月订价:21.5元